



恒殊著  
**SWAN II**  
天鹅·闪耀

PRODUCER \_ JIN LIHONG LIU QING M.GUO / CHIEF EDITOR \_ CHEN XI FANG ZHAO  
CONTRIBUTING EDITOR \_ KAY [ FROM ZUI ] / VISION ART \_ ZUI Factor [ zui@zufactor.com ]  
COVER ART \_ ZHANG QIANG [ FROM ZUI Factor ] / ILLUSTRATION \_ WANG HUAN [ FROM ZUI ]  
MEDIA COORDINATOR \_ ZHAO MENG / PRINTING MANAGER \_ ZHANG ZHIJIE  
INTERNET SUPPORT \_ SHANGHAI ZUI [ WWW.ZUIBOOK.COM ]

恒殊著作出版集团  
长图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鹅·闪耀 恒殊著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5354-4240-6

I.①天…II.①恒…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35475号



# 天鹅·闪耀

恒殊著

出品人: 郭敬明

选题策划: 金丽红 黎 波

项目统筹: 阿 亮 痕 痕

责任编辑: 陈 曜

助理编辑: 方 刎

特约编辑: kay

装帧设计: ZUI Factor

设计 师: 张 强

封面绘图: 王 浩

内页设计: 张 强

媒体运营: 赵 萌

责任印制: 张志杰

出版: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310 传真: 027-87679300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B座9-11楼

邮编: 430070

发行: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话: 010-58678881 传真: 010-58677346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6号时间国际大厦A座1905室

邮编: 100028

印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开本: 700×1000毫米 1/16 印张: 15

版次: 2011年8月第1版 印次: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字数: 190千字

定价: 24.80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58678881)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北京图书中心联系调换)

我们承诺保护环境和负责任地使用自然资源。我们将协同我们的纸张供应商, 逐步停止使用来自原始森林的纸张印刷书籍。这本书是朝这个目标前进迈进的重要一步。这是一本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我们希望广大读者都参与到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 认购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

ZUI

Zestful Unique Ideal



最世文化  
Shanghai ZUI co.,Ltd



Do not move  
Let the  
wind speak  
that is paradise.

# SWAN

## 天鹅·闪耀

— 恒殊 著 —

# II

HENGSHU | LET THE GODS FORGIVE | WANGHUAN  
WORKS | WHAT I HAVE MADE | ILLUSTRATION

LET THOSE I LOVE TRY TO FORGIVE WHAT I HAVE MADE.

PRODUCER \_ JIN LIHONG LI BO JING M.GUO / CHIEF EDITOR \_ CHEN XI FANG ZHAO  
CONTRIBUTING EDITOR \_ KAY [ FROM ZUI ] / VISION ART \_ ZUI Factor [ zui@zufactor.com ]  
COVER ART \_ ZHANG QIANG [ FROM ZUI Factor ] / ILLUSTRATION \_ WANG HUAN [ FROM ZUI ]  
MEDIA COORDINATOR \_ ZHAO MENG / PRINTING MANAGER \_ ZHANG ZHJIE  
INTERNET SUPPORT \_ SHANGHAI ZUI [ WWW.ZUIBOOK.COM ]



©ZUI 2011 上海最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长江文艺出版社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http://www.ertongbook.com)

当墨菲斯陷入沉睡  
梦境哄诱他穿过了象牙门

——古希腊诗人诺努斯（Nonnus, c.AD400）

退出光明，进入黑夜  
拉住我的手  
我们一起出发，前往梦幻岛

—— Metallica《梦魔入侵》（Enter Sandman, 1991）





---PART 1---

# NEW JOURNEY

新的旅程

PRODUCER \_ JIN LIHONG LI BO JING M, GUO / CHIEF EDITOR \_ CHEN XI FANG ZHAO  
CONTRIBUTING EDITOR \_ KAY [ FROM ZUI ] / VISION ART \_ ZUI Factor [ zui@zufactor.com ]  
COVER ART \_ ZHANG QIANG [ FROM ZUI Factor ] / ILLUSTRATION \_ WANG HUAN [ FROM ZUI ]  
MEDIA COORDINATOR \_ ZHAO MENG / PRINTING MANAGER \_ ZHANG ZHIJIE  
INTERNET SUPPORT \_ SHANGHAI ZUI [ WWW.ZUIBOOK.COM ]



→+ SWAN +←



目录

--> PART 1 <--

**NEW JOURNEY**

新的旅程

· 007 ·

--> PART 2 <--

**MURPHY**

莫菲

· 049 ·

--> PART 3 <--

**ROY**

罗伊

· 105 ·

--> PART 4 <--

**BIG DAY**

大日子

· 147 ·

--> PART 5 <--

**BEYOND THE FOREST**

密林深处

· 203 ·

--> PART 6 <--

**ENTER SANDMAN**

后记

· 229 ·





## • 01 •

我的名字是奥黛尔·洛特巴尔。我是一个魔鬼。

洛特巴尔这个姓氏来自我的父亲，三百年来这片土地上最强大的魔鬼（没有之一），深受魔王器重，导致我家历代都是哈迪斯之眼的守护者。不过这个荣耀最终还是被我给毁了——如果你看过我上一本书，你就会知道为什么。

总而言之，我是洛特巴尔唯一的女儿。亲爱的读者，请你舍弃那些繁文缛节，直接叫我奥黛尔就好了。不要怕，我不咬人，我也不吸血。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我只爱喝加热过后的番茄汁。

当然，这里还有另外一种情况。如果你碰巧是个美丽的人类少年或者少女，那么你一定要当心点，不要在深夜出门。特别是，当你在窗外



发现一只橙红色眼睛的小猫头鹰，一定要记住在睡觉的时候闭紧门窗。  
被魔鬼爱上的代价可是很大的，我想就算我不说你也应该清楚。

我并非生来就是个魔鬼。也许我应该说我是，但那一代的记忆毕竟已经过去几百年了。这一世，我和你一样，只是一个普通的人类少女。在某一个细雨绵绵的深夜，我苏醒在神秘古老的东方。十八年来，我有疼爱我的父母，有一个最好的朋友薇拉，还有一个男朋友小S。

一切都发生在我独自去伦敦求学的那趟飞机上。我结识了一个陌生人。他为我打开了另外一扇门，让我回忆起六百年来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一切。是的，我们，我们三个。他和我，还有一位吸血伯爵。

弗拉德•德库拉，我叫他“D”。

那真是一段惊心动魄的记忆。不，我不想回忆。

那件事情之后，伯爵就从罗马尼亚搬来了伦敦。据他自己说是因为乡村生活太乏味，想体验一下大城市的节奏感，但是塞巴斯蒂安却说是因为财政危机。他们已经把布朗城堡（连同那座辉煌灿烂的地下王宫一起）给卖了。当然这些都只是流言而已，顾及伯爵的面子，我什么也没有问。反正我自己的城堡也在大火中被烧毁了，我和他一样无家可归。要不是伯爵收留我，我只能继续住在那栋网络信号极差的学生公寓里。

塞巴斯蒂安是他的管家，一位彻彻底底的神秘人物。他和伯爵一样都是吸血鬼。一般来说，吸血鬼们都是自己选择中意的仆役，然后蜕变对方。但是塞巴斯蒂安显然不是。他和伯爵没有任何“血缘关系”，而且他成为吸血鬼的年数也绝对不会比伯爵低。

这让我一直感觉疑惑，因为对魔族来说，年龄是很重要的判断依据。这显然和人类年龄无关，但是作为吸血鬼或者魔鬼，所有的能力都会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增加。也就是说，年长的吸血鬼驾驭年少的吸血鬼，老魔鬼驾驭小魔鬼，千百年来一直如此，从未有过任何特例。

尽管从表面上看，塞巴斯蒂安对伯爵和我毕恭毕敬，没有任何不妥



或者越职行为，但是私下里，他超强的办事能力和极度完美的外表总让我感觉心悸。虽然我手腕上的牙痕已经在我复苏记忆的时候消退了，我的皮肤恢复如初，但是我始终记得，在潮湿阴冷的地宫里，他炽热而冰冷的口唇，以及滚烫鲜血流过手腕的刺痛感。

不，我并不恨他。我甚至还有一点点喜欢他。当然这种喜欢无法和对伯爵的爱相比，但就好像是一种莫名其妙的好感。我听说，任何能力强大的吸血鬼，在他们的牙齿里都会含有一种特殊的毒素，会让被吸食鲜血的人对自己产生依恋。这也是为什么吸血鬼们都会选择自己的“直系”担任贴身仆从的原因。

而这位塞巴斯蒂安先生显然是个迷。

同时，在搬迁的时候，伯爵也一并遣退了所有的仆役，他自己说是希望在新生活中建立和我两个人的“私密空间”，塞巴斯蒂安则表示其根本原因是财政透支的伯爵无力支付第二个仆人的薪水。

他是正确的。其实薪水问题还是其次，只要有了塞巴斯蒂安，你根本不会再需要第二个仆人。

我和伯爵的作息时间不同（我要上课，而且我也不像他那样畏惧阳光），当我起床的时候，房间里一个人也没有，但是热气腾腾的早餐已经准备好了（通常是一杯加热后的番茄汁和三明治拼盘之类的）。家里只有我一个人需要吃早餐，他和伯爵只喝血就够了。人们常说吸血鬼根本没有味觉，如果这是真的，我实在难以想象塞巴斯蒂安到底是如何调制各种料理，因为他做的每一种东西都很好吃。

当我下课回家的时候，如果天已经黑了，我有时会看到他拿着伯爵的衣服袋子从骑士桥那边的高级干洗店走出来。他和伯爵一样优雅从容，热衷完美，衬衫上看不到一丝皱褶。但是伯爵有他来服侍，一直保持这样很容易。但我却从未见过塞巴斯蒂安熨烫任何一件自己的衣服，或是满脸尘土地打扫房间。无论房间有多乱，甚至是昂贵的厚羊毛地毯



上溅上了番茄汁，当我第二天醒来时候一切总会恢复原状。我知道很多能力强大的吸血鬼和魔鬼一样会魔法，可以召唤神的力量（比如原来的我就可以召唤哈迪斯），大概塞巴斯蒂安也是其中之一？

我只是想不通，一个像他那样强大的吸血鬼，为什么会臣服于伯爵，甘于为他（以及为我）天天做这些熨烫衣服和打扫房间的琐事。至少在我看来，他显然乐于其中。

至于我和伯爵，一切都还是老样子。我是说，三百年前的老样子。当我还是个人类少女的时候，他的风度和优雅曾经令我着迷，我认为他就是一个完美无缺的黑暗天使，高高在上，只要他用翅膀尖上的羽毛轻轻拂一下我的头发，我就忘乎所以，完全醉倒在他的怀抱里。但事实并不是这个样子的。

事实是乏味而残酷的。对魔鬼奥黛尔来说，他是一个普通人，一个普通的吸血鬼。不普通的地方是他很帅，他曾经是罗马尼亚高贵的王子，拥有无限的疆土和财富。不过既然他现在已经穷得卖掉了城堡，那点过去的家底也不值一提了。何况我也没有薇拉那么肤浅，只看外表就会动心。

于是随着我的记忆一点一点恢复，我们的关系好像又回到了三百年前。他仍然是我最好的朋友，我也依然爱他，但却没有了当初的盲从和炽热。尤其是，当你看到他不小心被阳光烧焦，在房间里蓬头垢面地窜来窜去；或者是他的购物欲发作，一夜之间买回了满屋子完全没有必要的垃圾；更别说你还得忍受他时不时爆发的坏脾气。顺带一提，虽然他一般都不喝酒，谎称对酒精过敏，但那是因为他怕自己醉得不省人事。那时候他会仪态全失，和街道上的流浪汉没有任何区别。和他住在一起之后，我不幸已看过这场面许多次了。

这些还不是最糟糕的。我拥有六百年魔鬼的记忆，但是我的外表仍然只是一个人类少女。虽然我在一点点蜕变成为魔鬼，恢复我强大的



魔法和不死的身体，但是我始终拥有一半人类的灵魂。也就是说，当我看到伯爵和其他女孩在一起，我会嫉妒。尽管我知道在绝大多数情况下（近乎百分百的可能），那只是他一丝不苟的餐前礼仪。

那些女孩最终会消失，而我则住在他的房子里，与他朝夕相对。

他说过他爱我。

但我还是会嫉妒。尽管我根深蒂固的骄傲词典里根本没有这个编制，但我知道自己在嫉妒。

我痛恨这一点。

## •• 02 ••

夏天的时候我们去了巴黎度假，感觉很奇妙。我是说，作为人类的奥黛尔并没有真正去过巴黎，但是当我到那里的时候，一切却又是那么熟悉。我仍然可以嗅出上个世纪哲学与政治思辨的硝烟、大革命的鲜血，还有贵妇人沙龙羽扇后面扑扇的香粉。巴黎变了，但是塞纳河却一直没有变。右岸多了几座不合时宜的玻璃金字塔，但是卢浮宫的建筑本身并没有变。

伯爵喜欢画廊和博物馆。这我以前就提过了，一直以来，他对古典艺术情有独钟。他说那是我对他的影响。但是我真的记不起来。也许是前世的奥黛尔？大概吧，反正我的记忆还没有恢复到那个程度。

这天是周五，太阳早就已经下山了，但是卢浮宫还开着门。我看了一眼开放时间，到晚上十点。这对吸血鬼游客来说还真是方便。

就像我说过的，作为人类的奥黛尔并没有亲身来过巴黎，当然更没有来过卢浮宫。但是魔鬼奥黛尔显然来过，而且不止一次。我很想知道，当魔鬼奥黛尔在这里的时候，伯爵是不是像现在一样陪伴在她身



边。因为我想不起来，所以我把头转向伯爵，打算直接问他看。

但是伯爵并没有在看着我。

法国雕塑展馆里人很多，但我却一瞬间穿过人群看到了那个女孩。别致的紫色丝绸长裙一闪而过，我没有看到她的脸，却看到了一朵鲜红色的罂粟花。花瓣是勾人的艳红，花心处却突然变深，成为神秘的黑。在黑色的正中央，聚合的花蕊像白色的牙齿，狠狠咬下去，然后再从花蕊的缝隙中渗出血来。女孩有一头像希腊雕塑那样鬈曲蓬松的金发。那朵娇艳的罂粟花就插在她松松绾起的发辫里。

她似乎知道我在看她，于是转过头对我微笑了一下。但我还是没有看清楚她的样子。坦白说，那个微笑是很随意而温和的，就好像你在街上碰到一个好心肠的陌生人，那种微微的点头致意。但又并非全然如此。我看到她像罂粟花一样艳红色的唇角微微上扬，露出一个明显的弧度，然后就放下了。可能是那个笑容收敛得太快，还没有完全显露就消失了，给人一种距离感，好像刚刚那个微笑是装出来的，其实对方根本不在乎自己——或者更糟，那个一闪而逝的微笑就好像是一个嘲讽，就好像站在她的我只不过是一个赤裸裸的玩笑。

我不由自主地低头，看着自己身上的黑色长裙和系带高跟鞋。我已经放弃了坎姆敦的哥特小女孩装扮，尽管今日并非盛装，但我身上也并没有任何不妥的地方。我的心脏突突地跳，在我看到她的那一瞬间，我感觉自己心跳得很没有规律。记忆深处有什么东西似乎闪了一下，但是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于是我转头，再一次望向伯爵。

但是他并没有在那里。

对面走过一对牵手的情侣，看到我的目光，对我友好地点了下头，然后走了过去。我转了个身。身后是接踵而至的游客，几个孩子大笑着从我脚下跑过。我听到脚步声、讲解员的解说，还有人们的评论声、谈笑声，就好像刚才被什么东西阻挡了一样，停顿了一秒，然后各